

阅后退回

暨南大学文件处理表

| | | | | | |
|-------|-----------------------------------|------|----------|------|------|
| 来文单位 | 广东省档案局 | 收文日期 | 20110311 | 办文编号 | 省属30 |
| 内容摘要 | 关于印发徐大章局(馆)长在2011年全省档案工作会议上的报告的通知 | | | | |
| 日期 | / | / | / | / | / |
| 送退 | / | / | / | / | / |
| 姓名 | | | | | |
| 拟办意见: | 请档案馆领导阅。 于 2011.3.11 | | | | |
| 领导批示: | | | | | |

广东省档案局文件

粤档发〔2011〕4号

关于印发徐大章局（馆）长在2011年 全省档案工作会议上的报告的通知

各地级以上市档案局（馆）、顺德区档案局，省直各单位：

全省档案工作会议于2011年3月3日在广州召开，省档案局（馆）徐大章局（馆）长在会上作了工作报告。现将徐大章局（馆）长的工作报告印发给你们，请结合本地区本部门的实际贯彻落实。



继往开来 改革创新

努力为加快转型升级建设幸福广东而奋斗

——在全省档案工作会议上的报告

(2011年3月3日)

徐 大 章

尊敬的肖志恒副省长、各位领导、同志们：

这次全省档案工作会议是经省政府批准召开的。会议的主要任务是，认真贯彻党的十七大、十七届五中全会、省委十届八次全会和全国档案工作座谈会、全国档案局长馆长会议精神，全面总结“十一五”全省档案工作，认真谋划“十二五”发展思路，研究部署2011年重点工作。省政府高度重视这次会议，省委常委、副省长肖志恒出席会议并将作重要讲话。各地各部门要认真学习领会肖志恒副省长的重要讲话精神，全力以赴抓落实，为加快转型升级，建设幸福广东作出新贡献。下面，我讲三个问题。

一、“十一五”期间全省档案事业发展回顾

“十一五”时期，是我省经济社会发展极不平凡的五年，也是我省改革开放和现代化建设取得新的重大成就的五年。在省委、省政府的正确领导和国家档案局的指导下，全省档案战线广大干部职工认真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改革创新，积极进取，档案事业实现了跨越式发展，档案工作为全省经济社会发展作出了积极

贡献。

(一) 各级领导和社会各界对档案工作高度重视。

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员、省委书记汪洋、省长黄华华多次对档案工作作出重要指示和批示。2010年5月，汪洋书记、黄华华省长、欧广源主任、黄龙云主席等领导亲临省档案馆出席了《科学重建、铸就奇迹——广东对口援建汶川灾区图片展》开幕式并参观了展览。2007年黄华华省长在全省政务公开工作电视电话会议上，要求各级国家综合档案馆要做好现行文件和其它政务信息的公开工作，为公众提供方便快捷的服务。2011年1月，省委常委、常务副省长朱小丹在全省政务公开工作联席会议扩大会上，对全省各级档案馆的政府信息公开查阅服务工作给予了充分肯定。省委常委、副省长肖志恒经常到省局馆调研、听取汇报，多次对重点建设项目档案工作、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档案工作、社保档案工作、市县档案馆舍建设、县级档案部门工作用车、市县档案局长培训等作出批示。昨天，肖副省长还在省档案局（馆）的工作汇报上批示：“2010年，省档案局围绕中心服务大局，开拓奋进，争先创优，档案工作亮点纷呈，成绩可喜可贺！望再接再厉，勇于创新，为‘加快转型升级、建设幸福广东’再立新功。”省委常委、秘书长徐少华，副省长雷于蓝多次过问档案工作，给予了关心和支持。时任副省长谢强华为推动全省档案事业的发展倾注了大量的心血。省人大常委会审议通过了《广东省档案条例》。省人大有关部门多次对档案馆舍建设、国企档案管理和社保档案管理

进行调研和检查。省政协有关部门就市县档案馆舍建设情况开展专题调研，黄龙云主席对调研报告作出批示，并以《政协重要信息专报》送省政府。省委办公厅、省府办公厅、省委宣传部、省委组织部、省委党校、省委党史研究室、省机构编制办、省发改委、省财政厅、省人保厅、省住建厅、省经信委、省民政厅、省文化厅、省农业厅等部门为全省档案工作的开展提供了许多的支持和帮助。各地各部门为档案部门办了大量的好事实事。据统计，全省仅投入档案馆舍建设资金达 20 多亿元，其中省财政补助欠发达地区 3235 万元，有力地促进了全省档案事业的健康持续发展。

（二）档案工作服务经济社会发展卓有成效。

主动提供资政服务受到肯定。省馆和深圳、汕头、佛山、惠州、江门、中山、湛江、梅州等市馆以及部分县馆围绕热点问题、时政要事，主动对档案资料进行加工，以编印《档案资政参考》等方式，为领导决策提供有价值的参考信息，变“死档案”为“活资料”，受到各级领导的鼓励和好评。省馆先后编印了 34 期，分送省四套班子领导和有关部门主要领导参阅。省委常委、秘书长徐少华对此专门批示：“这是一种很好的开发利用，有助于省领导和有关部门了解历史背景，对现时决策起到促进作用。”

政府信息公开查阅服务广受欢迎。全省 143 个县级以上国家档案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和《广东省政务公开条例》的规定，积极做好现行文件和其他政务资料的接收、整理、保管和数字化处理工作，不断改善查阅场所条件，每年到

档案馆或通过档案信息网站进行查阅的达数百万人次，为公众及时了解党和国家方针政策、解决各种实际问题提供了便利，受到国务院办公厅调研组和省政府领导的表扬。

重大建设项目档案工作跃上新台阶。与省发改委合发了贯彻国家档案局、国家发改委关于《重大建设项目档案验收办法》的通知，结合本省实际提出具体要求，建立了“广东省重大建设项目档案金册奖”。每年根据重大建设项目的安排，建立跟踪管理台帐，对项目档案管理人员进行培训，采用广覆盖、勤指导、严验收等措施，确保了重大建设项目档案管理符合国家规范。广东液化天然气输气干线工程等 11 个项目的档案管理获“金册奖”。广州、深圳、珠海、佛山、惠州、湛江、肇庆等地通过制定有关管理办法或指引，使当地的重大建设项目档案管理更规范有序。全省每年经档案验收的重大建设项目有 100 多个。去年由省局直接检查的项目有 29 个，验收的项目有 13 个，由各市县档案部门组织验收的项目达 524 个，刷新了历史纪录。全国重大建设项目档案工作会议在深圳市召开，我省的工作经验受到充分肯定。

服务基层档案工作开创新局面。全省 1288 个镇和 464 个街道办事处全部实现了档案目标管理，20265 个行政村和 5677 个社区全部按“六有”标准完成建档工作，目标管理率和建档率实现了两个 100%。由我省首创的城乡一体化的乡镇档案馆模式、综合档案馆与城建档案馆、房地产档案馆实行档案资源有效整合的模式积极推进，已建立乡镇档案馆 14 个，深圳的“二合一”档案

馆，顺德区、南沙区的“三合一”档案馆，以及深圳、珠海的文件（档案）管理中心在全国产生重大影响。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档案工作不断推进，东莞和增城作为全国示范点在国家档案局的指导下，较好地发挥了引领作用，在全国会议上做经验介绍。全省有1万多个行政村可通过农村党风廉政信息公开网站，查阅到镇村党务、政务、财务等档案信息。广州等地把出租屋档案管理纳入街区工作专项考核内容。佛山、江门、清远、韶关、河源等地按照《广东省国有资产与产权变动档案处置工作规程》的要求，认真做好国有转制企业的档案工作，使大量的国有资产和大批下岗职工的合法权益得以维护。全国国有转制企业档案处置工作现场会在佛山市召开，我省的工作经验被推广。民营企业和“双转移”园区档案工作初见成效，在韶关建立了园区企业档案工作示范点。

保障和改善民生档案工作成绩显著。坚持以人为本，紧贴政府出台的各种惠民政策和百姓需求，我们结合本省实际提出了加强民生档案工作的意见，与省社保部门通过制发文件，召开会议，部署工作，组成联合检查组，先后对各地社保业务档案管理情况进行检查，有力地保障了社保工作的开展，我省的社保档案工作经验在全国会议上作典型介绍。新型农村合作医疗档案、农村养老保险档案、农村劳动力转移培训档案，城镇乡最低生活保障档案、下岗再就业档案等在各地普遍建立，确保了党和政府的惠民政策落到实处。为配合农村集体林权制度改革而建立的林改档案

达 600 多万份，使山林股份权益证书及时发到农民手里。此外，大批的公证档案、婚姻档案和涉外收养登记档案纳入各级档案馆的接收范围，并得到了妥善保管和有效利用。江门、东莞等地还开展家庭建档服务，为有需要、有条件建立档案的家庭提供建档指导，受到了人民群众的欢迎，全省已有 20 多万个家庭建档，有 4 个私人档案馆向公众开放。

（三）档案公共服务能力显著增强。

档案利用量大幅上升。各级档案馆通过在政府政务服务中心设置服务窗口、开放档案目录上公众网、建立“档案馆会员制”，开设馆藏导读、改善档案利用环境等措施，想方设法满足人民群众对档案信息的需求，使档案利用呈现人民群众成为利用主体的可喜变化和可贵转折。不少档案馆的利用人数从每天不足 10 人，上升至数十人次，顺德区馆在 2009 年接待利用量逾万人次。全省各级各类档案馆室年均利用量由 30 多万人上升到 300 多万人，提供档案资料近 400 万卷（件），同比分别增长了 10 倍和 6 倍。各地级以上市和 71 个县区开通了档案信息公众网站，并经常对网站栏目和内容更新优化，使点击率不断攀升。省馆公众网站去年新增访问量近千万次，成为省级档案网站中点击率最高的网站。

档案展览广受欢迎。围绕党委政府重大工作和重要节庆举办档案展览是我省档案工作的一大亮点。各级档案部门先后举办的展览近 200 个，累计参观人数达数百万。省馆直接举办或参与举办的展览有 28 个，其中《敢为天下先——广东改革开放 30 周年

成就展览》和《科学重建、铸就奇迹——广东对口援建汶川灾区图片展》开幕时，省委、省人大、省政府、省政协的主要领导都亲自参加，观众超过100万。有的展览还办到了境外国外，为宣传中国、宣传广东、宣传改革开放发挥了重要作用。省馆举办的《孙中山与广东》档案图片展，被省政府作为2010年“台湾·广东周”经贸文化活动的指定项目，随黄华华省长率领的广东代表团赴台北展出，受到台湾民众和媒体的广泛好评。欧盟和加拿大的有关展览在省馆公开展出，加强了国际间的交流与合作。

档案文化的影响力不断扩大。“侨批档案”成功入选《中国档案文献遗产名录》，全国首家侨批档案馆在汕头市正式挂牌并对公众开放，在国内外引起广泛关注。各级档案部门通过举办各种面向社会的“公众开放日”，公益性讲座、学生校外课堂、爱国主义教育基地，以及编辑出版图书、画册，拍摄电视专题片，与报纸、杂志、广播电台、电视台合办专栏等群众喜闻乐见的活动，广泛开展具有档案文化特色的宣传教育工作，为社会主义文化的大发展大繁荣作出了积极贡献。利用档案资料编印的各种书籍从内部发行发展到在新华书店公开发售。省馆与广东电视台合办的《解密档案》栏目，历时两年多，制作了135集，每集25分钟，先后播出了300多次，深受广大观众喜爱，并荣获第二届“纪录·中国”金牌栏目奖。省馆和深圳、中山、东莞、惠州、梅州、江门、揭阳、韶关、云浮、潮州、河源、湛江、清远等市馆，以及台山市、南海区、番禺区等21个县级馆先后被授予“爱国主义教育基

地”称号。省馆还与中山大学等 18 所高校签约共建高等院校社会实践基地。每年到省馆查阅档案文件、参加各种活动的学生和市民近 10 万人次，档案馆已逐渐成为公众陶冶历史文化情趣、欣赏档案艺术佳品、体味休闲娱乐的重要场所。全国档案馆拓展社会服务功能座谈会在我省召开，广东经验成为全国的新标杆。

（四）档案基础业务建设成果丰硕。

档案资源建设成绩斐然。全省县级以上机关团体基本完成文件材料归档范围和文书档案保管期限的修订工作，重点把涉及普通人、关系群众切身利益、反映党和国家重点工作、反映各单位基本职能的文件列入归档范围，并延长其保管期限。去年重点组织了对口援建汶川地震灾区灾后重建档案和广州亚运会、亚残运会档案的收集、整理和进馆工作。各级各类档案馆新接收档案 889 多万卷又 229 万多件，同比增加了 75%，馆藏总量达到 2078 万卷。省馆年均增量近十万卷，跨入了馆藏百万卷大馆行列。各档案馆室还广开接收和征集渠道，把大量散存于社会和境外的名人字画、音像制品、手稿、信函、日记，以及家谱族谱、重大事件、历史遗迹、名胜古迹、民俗风情、名优产品、奖品礼品等珍贵档案接收进馆，极大地丰富了档案资源。省馆通过各种形式接收到 400 多位名人捐赠的重要档案 4 万多件，接收到省政府受赠礼品档案 1800 多件，设立了专门的特藏室进行陈列和保管。最近，省委办、省府办发文规定，省委、省人大、省政府、省政协受赠的礼品原则上交由省档案馆保管和陈列。

声像档案工作有声有色。围绕党委政府工作任务开展声像档案服务是我省档案工作的一大特色，在全国独树一帜。圆满完成胡锦涛总书记、温家宝总理等中央领导历次亲临广东视察指导工作、参加重要会议、重大活动的照片档案的拍摄和收集整理工作；圆满完成各级党政领导重要公务活动、外事活动的照片拍摄任务，形成近百万张照片档案，并利用现代技术，使这些瞬间永恒的珍贵档案得以永久保存和利用。目前，省馆和多数地级以上市及部分县区档案部门都开展了这项服务，每年还为各新闻媒体和机关单位提供了大量的照片档案，有的还制作成相册作为礼品赠送给中外宾客，受到广泛赞誉。省馆和部分市馆还对每天的新闻视频进行采集和整理，使动态和静态的声像档案相得益彰。广州市档案馆与市音像资料馆合并，使声像档案资料得到有效整合。

档案信息化建设扎实推进。为配合《珠江三角洲地区改革发展规划纲要》的实施，深莞惠、广佛肇、珠中江三个区域性档案目录中心已初步建成，在小区范围内实现了档案目录的“联岛成陆”。多数市县区已完成了开放档案机读目录数据库建设。省馆档案全文数字化达 1200 万页，开放档案全部实现了计算机查阅，内控档案利用系统即将开通使用，使档案原件得到了有效保护。珠海馆馆藏档案全部实现了全文数字化。深圳、广州馆档案信息化起步早、力度大，为全省创造了许多宝贵经验。番禺区馆被国家档案局确定为全国县级数字档案馆示范点。电子文件（档案）备份中心建设已逐步开展。

档案馆舍建设取得重大进展。新建或扩建后投入使用的有：荔湾区馆、深圳市馆、龙岗区馆、珠海市馆、斗门区馆、高明区馆、仁化县馆、河源市馆、东源县馆、梅州市馆、江门市馆、阳东县馆、遂溪县馆、四会市馆、连州市馆、佛冈县馆、清新县馆、阳山县馆、云浮市馆、云安县馆。目前正在建设的有：广州市馆、深圳市馆、佛山市馆、东莞市馆、中山市馆、清远市馆、潮州市馆、阳江市馆、茂名市馆、湛江市馆、海珠区馆、花都区馆、增城市馆、从化市馆、盐田区馆、曲江區馆、始兴县馆、紫金县馆、惠城区馆、恩平市馆、化州市馆、封开县馆、揭西县馆。另外还有 25 个馆在筹建之中。全省各级国家档案馆总面积达 42 万多平方米，同比增长 88%。不少机关单位的档案室也增加了面积，改善了保管条件。省馆荣获“中国土木工程詹天佑奖”。

重点档案抢救修复机制取得新突破。先后在阳江、肇庆、梅州、惠州市设立了“区域性档案修裱中心”，有组织地开展国家重点档案的抢救，有效地破解了基层档案部门因受条件限制难以开展重点档案抢救的难题，大大加速了国家重点档案抢救的进度，全省共抢救国家重点档案 18.8 万卷又 39.4 万件。我省的这一经验受到国家档案局的充分肯定和兄弟省的学习借鉴。中央和省级财政共投入了 1200 万元资助市县档案的抢救和保护。

（五）档案行政管理水平全面提升。

法制建设更加完善。《广东省档案管理规定》经省人大常委会修订为《广东省档案条例》，为全省档案事业发展提供了良好的法

治环境。完成了档案行政审批项目调整和档案行政规章的清理，建立健全了网上行政审批制度，统一由各级政府向社会公布档案行政执法职权，完善了档案行政执法责任制。省和各地每年都组织开展档案执法检查，使不少影响档案事业发展的问題逐步得到解决。我省被国家档案局评为“五五普法”先进单位。

创新管理方式效果凸显。省和深圳市经国家档案局评审，荣获“全国档案事业发展综合评估先进单位”称号。经省档案局评审，珠海、东莞、肇庆、广州、惠州、中山、佛山、江门、梅州、云浮、韶关、清远等市先后被评为全省档案事业发展综合评估先进单位，河源、潮州、汕头、茂名为合格单位。在创建全国文明城市活动中，经国家档案局测评，番禺区馆、荔湾区馆、南海区馆、宝安区馆为国家一级馆，中山、四会等19个市县区馆为国家二级馆。在创建全省档案工作示范单位活动中，顺德区馆、南海区馆、番禺区馆、宝安区馆、荔湾区馆、中国移动广东分公司、韶关钢铁有限公司先后被评为省的示范单位。档案目标管理等级考评，综合档案馆和省直单位档案工作年度评估工作，有力地促进了全省档案管理水平不断提高。

教育科研迈出新步伐。在肖志恒副省长的支持下，省委党校分两期对全省135名市县区档案局（馆）主要领导进行了集中培训，有效地提高了这批干部的执行力和综合素质。全省每年还根据工作需要举办岗位培训和各种专题培训，培训总人数达4.42万，同比增加了3倍，为各机关单位、各行各业培养了大批档案人才，

基本满足了工作需要。此外，还为我省对口援建的西藏林芝地区、四川汶川县、甘肃甘南地区培训了多批档案干部。新编的广东省档案人员岗位培训教材正式出版发行。省馆与华南理工大学合作的《档案库房节能研究》获国家档案局优秀科技成果一等奖，省档案局的《建设项目文件信息流向研究》获省科学技术三等奖。全省有4个项目在国家档案局立项，有23个项目在省档案局立项，结题15项。省馆节能成效明显，被评为全省节能先进单位。

过去的五年是我省档案事业发展亮点纷呈、成效显著的五年，是值得全体档案工作者为之骄傲的五年。这些成绩的取得，是各级党委政府和社会各方面关心支持的结果，是广大档案工作者共同奋斗的结果，我代表省档案局，向关心支持档案工作的各级领导和社会各界，向奋战在档案事业各个岗位的档案工作者，表示崇高的敬意和衷心的感谢！

在肯定成绩的同时，我们也清醒地看到存在的问题：指导新领域建档工作的面还不够宽，市县档案馆舍建设要达到国家标准还任重而道远，档案信息化建设步伐有待加快，规范电子文件归档的制度应尽快建立，档案管理的薄弱环节有待加强，档案工作的贡献力还要进一步增强，档案干部的素质还要进一步提高。

二、“十二五”时期全省档案事业发展的主要目标和主要任务

“十二五”时期是我省深化改革开放、加快转变经济发展方式、率先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的关键时期，也是档案事业加快发

展的战略机遇期。根据《中共广东省委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第十二个五年规划的建议》，我们在广泛调查研究和反复征求意见的基础上，制定了《广东省档案事业发展“十二五”规划纲要》。

《规划纲要》提出“十二五”时期全省档案事业发展的主要目标是：全省档案工作保持全国领先水平，努力在“三个体系”建设方面当好排头兵；档案法制体系进一步完善，档案管理体制不断优化、以人为本的便民利民措施更扎实有效；全省80%以上市、县、区综合档案馆达到国家规范标准，并基本建成“五位一体”的公共档案馆，省馆、广州和深圳市档案馆在全国率先建成现代化公共档案馆；省馆、各地级以上市综合档案馆、珠江三角洲地区各县、区综合档案馆初步建成数字档案馆。

《规划纲要》还提出“十二五”时期全省档案事业发展的主要任务是：

（一）完善档案法制建设。进一步完善与《档案法》相配套的规章。制定《全省档案馆设置原则和布局方案》、《广东省各级综合档案馆收集档案范围的规定》、《广东省电子文件归档管理办法》等一批规范性文件。完善档案行政许可审批制度，健全档案执法责任制。

（二）优化档案管理体制。鼓励和引导各地区、各部门采用档案实体整合，档案信息整合，综合档案与专业档案实体集中存储与利用等不同模式。在党政机关办公区域相对集中的市、县、

区逐步推广“文件（档案）管理中心”的模式，把各机关单位的各种门类档案实行集中管理和利用。在中心镇和经济发达的乡镇建立城乡一体化的档案馆，同时为当地综合档案馆分馆，实现乡镇各类档案的统一管理。

（三）加强档案馆室基础设施建设。每年新建、改建、扩建市、县（区）综合档案馆 15 个以上。新建的广州、深圳、佛山、中山等市档案馆成为标志性档案馆。珠江三角洲地区所有未达到国家规范标准的档案馆完成新建或改建、扩建任务。70%以上山区和经济欠发达地区按国家规范标准完成馆舍建设的任务。新建、改建的档案馆要采用节能、绿色材料和技术。机关和企事业单位档案室须配备适应数字档案管理要求的设备，满足档案安全保管和有效利用的需要。

（四）强化国家档案资源体系建设。依法加强档案接收进馆的指导与监督，做到电子目录、全文数据与纸质档案同步进馆，确保应进馆档案全部接收进馆。创造条件将重点二级单位档案纳入接收范围。创新档案征集机制，加大对散存于国外境外和民间的珍贵档案的征集力度，鼓励个人、家庭、社会组织向国家档案馆捐赠或寄存档案。对本地区、本单位重大活动形成的声像档案、实物档案、公务礼品档案及时收集，加强重要新闻视频档案的采集工作。2012 年底前全面完成各级机关团体、国有企业事业单位文件归档范围和保管期限表的修订工作。

（五）增强档案安全保障体系建设。进一步健全档案安全保

管制度、档案安全应急预案，定期开展档案安全专项督查。规范上网信息审查流程，建立内控档案利用系统、档案信息容灾系统和灾难恢复机制，确保网络安全连接和信息安全传输。省馆和地级以上市综合档案馆的重要档案和电子文件实行异地异质备份，县（区）综合档案馆和各级档案室要创造条件对电子档案实行异地备份。全面完成已列入国家重点档案抢救范围的档案的修复任务。建立广东档案文献遗产申报制度，积极推荐省级档案文献遗产申报《中国档案文献遗产名录》和《世界记忆工程名录》。积极推动广东侨批档案申报《世界记忆工程名录》。

（六）健全档案利用服务体系。完善政府信息公开文件的收集和查阅利用办法，推广在政府行政服务中心设立查阅窗口和网络利用等便民措施。依法开放应开放的全部档案，积极将未到进馆年限而又极具社会性、公共性的重要档案提前接收和开放。加快建设珠江三角洲地区档案目录中心，积极推进全省档案目录中心建设，不断扩大档案信息远程服务的范围和能力，大力推广“就地查询、跨馆出证”的服务方式。积极编印《档案资政参考》材料，主动为各级领导提供决策参考。创新爱国主义教育基地和学生社会实践基地的活动形式和内容。办好档案展览，制作档案文献电视片、动漫节目、网络视频节目，编研出版档案史料。

（七）全面推进档案信息化建设。建立与当地党政内网相联接的档案信息服务平台，规范电子文件移交流程，逐步实现面向机关、团体、企事业单位和公众的电子文件管理和利用服务，普

及档案信息进村入户，服务到家。建立和完善档案、政府信息公开文件机检目录数据库，全面开展纸质档案数字化、多媒体档案数字化和缩微胶片档案数字化，基本完成开放档案数字化并向公众提供利用。省馆、地级以上市馆、珠江三角洲各县（市）区综合档案馆初步建成数字档案馆，档案全文数字化量不少于馆藏的50%。进一步提升档案信息网站服务水平。

（八）加强档案科技和人才工作。组织引导对档案事业发展全局有重要影响的重大理论和关键技术研究，制定《广东省档案科技成果管理办法》。根据工作需要，不断创新档案干部培训方法。依托高校和党校（行政学院）的办学优势，加强对紧缺人才与高端人才的培训。完善档案人才评价激励机制，加强工作业绩考核，营造充满活力、富有效率、更加开放的档案人才成长环境。

三、2011年全省档案工作的主要任务

2011年是实施“十二五”规划，加快转型升级，建设幸福广东的开局之年。做好2011年全省的档案工作，要坚持以习近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认真贯彻党的十七届五中全会和省委十届八次全会精神，紧紧围绕省委省政府工作大局，围绕档案事业的“三个体系”建设，加强建档工作新领域的宏观管理，加大档案馆舍建设力度，加快档案信息化建设进程，着力提高档案公共服务能力。重点要抓好以下几个方面的工作。

（一）紧紧围绕加快转型升级、建设幸福广东这个核心，及

时提供指导建档服务。

重点是指导新工作领域、新社会组织、新经济组织，把新形成的档案建好管好用好。

1. 围绕深入实施重大项目带动战略，进一步加强重点建设项目档案工作，特别是对 280 项省级重点建设项目，做到全覆盖、紧跟踪、勤指导、严验收，确保所有项目档案完整、准确、系统、安全，确保项目档案为项目建设和营运提供良好的服务。

2. 积极推动“双转移”园区和高新技术产业园区企业，特别是民营企业建立档案工作。在去年已建立的粤北地区产业园区企业档案工作示范点的基础上，今年将在粤东和粤西地区再建立两个示范点。

3. 围绕加快实施国家科技重大专项、增强自主知识产权产品开发能力，加强对重大专项档案工作的指导，加强对商标、专利、发明等各类知识产权档案的指导。围绕强化节能减排和应对气候变化，加强重点节能工程项目档案工作，加强对气象档案、地质档案、灾害档案的管理与开发利用。指导做好深圳大运会档案工作。

4. 围绕“三农”工作的推进，指导建立农产品质量档案，指导和帮助各种农业社会化服务组织、农村新型金融机构及时建立档案。做好土地承包经营权登记档案工作业务指导和技术培训。配合农村集体林权制度的改革，全面完成集体林权制度改革档案工作。围绕社会主义新农村示范镇、示范村建设，进一步推动农

村档案工作上水平，积极推进开放档案信息、政府信息公开文件进村入户活动，把档案服务送到百姓身边。

5. 围绕改善民生、建设幸福广东，进一步加强和改进以社保档案为重点的民生档案工作，重点抓好新农合档案、农村养老保险档案、城乡居民医保档案、最低生活保障和失业保险档案、劳动力转移培训档案，以及用工制度改革后职工档案的管理等。

（二）以档案信息化为抓手，着力提高档案公共服务能力。

1. 在广佛肇、珠中江和深莞惠三个区域性档案目录中心的基础上，建成省馆与珠江三角洲9个市的档案目录中心，实现开放档案目录和政府信息公开文件目录的联网联通。充分利用先进技术和网络优势，在全省逐步推进“异地查询、跨馆出证”的服务方式，从省馆与广州馆、深圳馆先行先试做起。

2. 认真总结和评估省档案馆档案数字化五年计划完成情况和成果的运用，启动省档案馆的数字档案馆建设计划。着手调研并提出省直机关、团体电子文件纳入机关档案归档范围和省档案馆接收范围的实施办法。

3. 以提高远程服务能力为抓手，发挥好网络在开拓档案服务方面的作用。在对开放档案严格鉴定的基础上，试行把部分开放档案通过网络提供利用；编制馆藏民生档案专题目录，并通过网络，方便人民群众利用。不断加强网上远程教育、业务咨询、信息发布、网上展览、电子图书阅读、信息检索等功能。

4. 围绕“加快转型升级，建设幸福广东”，深入挖掘档案信

息资源，继续做好省馆和地级以上市馆的《档案资政参考》编印工作，主动为各级领导和有关部门决策提供服务，努力把各级档案馆建成具有特色的“思想库”。

5. 围绕建党九十周年，辛亥革命一百周年等重大纪念活动，重点办好“党中央与广东人民心连心”图片展，以及纪念辛亥革命的档案史料展，编辑出版一批重要文献和重要史料，同时开展相关档案资料征集工作。加强与各大众传媒、社会团体的合作，搞好有关宣传活动。

6. 进一步提升档案文化讲座、公众开放日、档案馆会员制和爱国主义教育基地、学生社会实践基地建设的水平，不断扩大档案文化的影响力和贡献力。

（三）不断优化档案管理体制，大力推进档案资源建设。

1. 在党政机关办公区域相对集中的市县区推行文件（档案）管理中心模式，把各机关单位和各种门类的档案实行集中管理和利用。进一步发挥深圳、珠海的文件（档案）管理中心的示范带动作用。

2. 以顺德和佛山为试点，鼓励和引导各地区各部门根据实际采取档案实体合并、档案信息整合以及综合档案与专业档案实体集中储存等不同形式，推动档案资源进一步整合。调研并提出全省各级各类档案馆的设置原则和布局方案，调整和规范以综合档案馆为主体，以专门、部门、企业、乡镇档案馆为辅的档案馆网体系。

3. 继续推进中心镇和经济发达的乡镇建立镇级档案馆，同时为当地综合档案馆分馆，实行全乡镇各类档案的统一管理，逐步建立起城乡一体化的档案管理体制。

4. 按照国家档案局的要求，全面完成县级以上机关团体归档范围和保管期限表编制、审定工作，对已完成的地区和机关单位组织专项检查，督促其按照修改后的归档范围把应归档的文件全部归档。

5. 调研并提出省级二级重点单位档案（含专业档案）归属流向方案，纳入省档案馆接收范围的方案。起草并制定《广东省各级综合档案馆收集档案范围的规定》，完成《广东省档案馆收集档案范围的规定》的修订工作。启动《省属企业的文件归档范围和保管期限规定》的制定工作，确保省属企业重要档案纳入归档范围，为推动企业转型升级和加快发展服务。

（四）按照“安全第一”要求，强化档案安全保障体系建设。

1. 大力推进市县档案馆舍建设。针对市县档案馆舍建设滞后的状况，根据肖志恒副省长的批示，把市县档案馆馆舍建设放在更加突出的位置上，充分利用市县档案馆已纳入省“十二五”规划纲要的有利时机，积极争取省直有关部门、有关地区政府的重视和支持，今年将新建、扩建、续建15个市县档案馆。广州、深圳、佛山、中山等市力争建成标志性档案馆。对在建的市县档案馆进行全面的检查。

2. 推动先进的档案保管和监控设备广泛使用，特别是恒温恒

湿、入侵报警、自动灭火、视频监控设备，使档案始终处于安全、可控、有利的环境中。

3. 强化责任意识，进一步健全档案安全保管制度、档案信息保密制度。建立档案安全问责制，对违反制度的人和事要进行严肃的查处，对大面积档案受损的档案馆实行一票否决。进一步加大档案安全的专项督察的力度，扩大督察的范围，着力构筑档案安全防线。

4. 切实落实电子档案和重要档案的异地备份工作，调研并提出地级以上市档案的异地备份的实施办法，筹备建立全省电子文件（档案）异地备份中心。省档案馆重要档案和电子档案的异地备份工作要有明显的进展。

5. 加强已进馆档案的整理上架工作，摸清家底，确保全部档案安全入库。为做好突发事件、重大自然灾害、战争的应对工作，要对重要档案进行必要的调整，并调整合适的装具，确保重要档案在非常时期能及时安全转移。

6. 加大重点档案的抢救力度。确保在“十二五”期间全面完成已经上报（包括各个市县）的抢救任务。继续推进区域性档案修裱中心建设，再建两个区域性档案修裱中心。与国家已有的档案文献遗产申报制度相配套，今年起着手建立省级档案文献遗产申报制度。积极推动“侨批档案”申报《世界记忆工程名录》。

（五）进一步加强培训和科技工作，为档案事业的发展增添智力支持。

1. 以新教材为主要内容，加强岗位培训工作。按照缺什么补什么的原则，针对工作中的薄弱环节加强培训；加强对紧缺人材与高端人材的培训。召开一次全省档案教育工作会议，制定加强档案教育工作的文件。

2. 完成省局与广州市局合作的现代教育信息管理系统课题的科研工作；拍摄好档案教育宣传片；修订好《档案科技成果管理办法》。

同志们，新的征程已经开启。让我们在省委、省政府的正确领导下，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再接再厉，开拓创新，扎实工作，为开创档案事业的新局面，为加快转型升级、建设幸福广东，当好推动科学发展、促进社会和谐的排头兵而努力奋斗！

关键词：档案工作 会议 报告 通知

信息公开选项：主动公开

广东省档案局办公室

2011年3月7日印

